

唐河县城管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 单位职能
- 二、 人员构成及部门设置
- 三、 单位地址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 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唐河县城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单位职能

(一)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受委托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地方性规章制度、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行政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承担城市综合管理职责。负责编制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的综合整治和各项专项整治活动；指导有关职能部门开展城市管理工作。

(三)承担城区绿化管理职责。负责组织拟订城区园林绿化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

(四)承担城市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市政设施维护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城区道路、桥梁（涵）、路灯、排水排污等市政设施的养护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区占用车行道、人行道作临时停车场的设置选址，拟订技术规范 and 标准，进行审批管理。

(五)承担城区市容市貌管理职责。负责城区主次干道、城区夜景照明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制订城区户外广告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城区户外广告及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管理；负责城区主次干道（广场、空地）等公共空间临时占用的有偿使用和市场运作；负责沿街建筑立面容貌和临街景观的监督管理。

(六)承担城区环境卫生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环境卫生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指导城区环卫基础

设施的选址、布局和建设；负责城区环境卫生作业市场的管理；负责城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粪便等处理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垃圾分类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内河管理职责。负责拟订城区内河维护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城区内河蓝线范围内的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

（八）承担城区综合执法职责。负责城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城市内河的行政执法；负责系统内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考核和规范化建设。

（九）参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制订。参与城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规划项目的审核；参与城区公交线路的新辟、调整及站台新建、扩建、改建的审核；参与城区主次干道两侧新建项目竣工验收和新建住宅小区的综合性验收；参与涉及城区市容环境秩序、城区交通秩序及县政府规定应当由县城市管理局参与审定或备案的其他事项。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构成及部门设置

唐河县城市管理局事业编制 21 人。现有在职工作人员 636 人。机关内设办公室、财务股、政策法规股、督查股、综合股、人事教育股、信访股、市场管理办公室；

（三）单位地址：唐河县文峰路与文化路交叉口

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6586.33 万元，总支出 6586.33 万元，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7062.84 万元，总支出 7062.84 万元，分别减少了 476.51 万元。下降了 7.23%。

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新增二级单位 6 个。目前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下乡扶贫办公经费及公车运行支出增加。

二、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预算拨款 7043.84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20 万元。

2020 年财政预算拨款 6289.33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297 万元。

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了 476.51 万元，下降了 7.23%。

预算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0 年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但一般性项目费用减少。

（一）基本支出

2020年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下乡扶贫办公经费及公车运行支出增加。但一般性项目城区道路保洁费减少748.8万。

（二）项目支出

2020年项目支出为6893.60万元，其中一般性项目为193.6万元，专项资金为5951.2万元。

行政性事业收费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性项目减少，2020年一般性项目支出为193.6万元，其中污水处理厂运行费为94万元，园林处经费为24万元，污水处理办为12万元，市政管理处经费为30万元，文峰广场办事处经费为15.6万元，银化东路垃圾中转站运营经费为18万元。

（三）专项支出5951.2万元。其中城区道路建设及公厕改造项目为4500万元、城管局环卫运营费为1451.2万元。

三、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6586.33万元，比2019年度部门预算总支出7062.84万元，分别减少了476.51万元，下降了7.23%。

预算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增加及项目建设增加。目前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

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但一般性项目城区道路保洁费减少 748.8 万。

四、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6586.33 万元，总支出 6586.33 万元，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总收入 7062.84 万元，总支出 7062.84 万元，分别减少了 476.51 万元。2020 年项目支出为 6893.60 万元，其中一般性项目为 193.6 万元，专项资金为 5951.2 万元。

行政性事业收费支出增加：主要原因是一般性项目减少，2020 年一般性项目支出为 193.6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厂运行费为 94 万元，园林处经费为 24 万元，污水处理办为 12 万元，市政管理处经费为 30 万元，文峰广场办事处经费为 15.6 万元，银化东路垃圾中转站运营经费为 18 万元。预算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增加及项目建设增加。目前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但一般性项目城区道路保洁费减少 748.8 万。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9.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与 2019 年预算相比，预算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20年城管局二级单位增加及项目建设增加，目前城管局下设环境卫生管理处、城市综合执法大队、园林绿化管理处、市政管理处、建筑垃圾管理办公室、生活垃圾处理场、数字化监督指挥中心、污水处理中心等八个局属单位，相应增加的人员，其工资福利及办公经费支出均要增加。另下乡扶贫办公经费及公车运行支出也有增加。但一般性项目城区道路保洁费减少748.8万。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44.5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5.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0年人员经费与2019年相比减少24.71万元，减少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支出11.3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0.2万元。其中：2019-2020年均无公车购置。车辆运行及维护费8.9万元，公务接待费2.4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八项规定文件精神要求，厉行节约。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运行及运行费8.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与比2019年相比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贯彻落实中央和国家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

（三）公务接待费2.4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比2019年预算数相比减少0.1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压缩接待费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唐河县城管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44.53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局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局2020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使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5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2项，主要是：城区道路建设及公厕改造项目为4500万元、城管局环卫运营费为1451.2万元。；我局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唐河县城管局 2020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附件：

- 1、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2、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4、2020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5、2020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情况表
- 6、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 7、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
- 8、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 9、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10、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11、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